

## 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决议公告

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（“本公司”或“公司”）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### 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2023年7月28日，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以书面决议案方式召开，会议应参加监事3名，实际参加监事3名。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### 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。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将以自有资金回购对应2022年度考核年度的全部限制性股票，支付的回购金总额为52,324,668元，符合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激励计划》的相关规定。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数量、回购价格调整的程序符合相关的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，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。同意本次的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事项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公司关于放弃增资宝武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议案。

会议认为：该议案符合公司战略发展规划，审议程序合法合规，未发现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上述第一、二项议案将提交公司2023年8月29日之股东大会审议，获得通过后方可实施。

特此公告。

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3年7月28日